

安徽顺安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肉鸡养殖整体 改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阶段性验收意见

2024年10月15日，安徽顺安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根据《肉鸡养殖整体改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主要建设内容

安徽顺安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对2个养鸡场，分别为山门养殖场（位于宁国市港口镇山门村第34村民组）；程村养殖场（位于宁国市港口镇山门村第14村民组）进行整体改造。项目建设鸡舍25栋，项目总投资4630万元，总饲养规模624万只。主要建设内容为：建设2个肉鸡养殖场，配套建设生活及办公用房、配电房、门卫室、厕所、水塔水井、消毒池、发粪池、道路、泵房、排水明沟、下水道等。项目建成达产后，可形成年产624万只商品鸡的养殖能力。系技改性质。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22年5月，宁国市政务服务局为本项目备案（项目代码：2205-341881-04-01-423559）。公司于2022年7月委托安徽师范大学编制完成《安徽顺安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肉鸡养殖整体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宣城市宁国市生态环境分局于2022年8月26日以文（宁环审批[2022]111号）对上报的环评文件予以批复。公司办理了养殖场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手续，登记编号分别为：913418813551845666005W（有效期至2025年04月22日）、913418813551845666003Z（有效期至2025年04月11日）。

（三）投资情况

项目计划总投资49600万元，项目本期实际总投资4630万元，实际环保投资666万元，所占比例为14.4%。

（四）验收范围

阶段性验收。本项目考虑到污染物排放问题，企业准备将生物质锅炉全部改造为空气能供热，养殖规模为 624 万只，为阶段性验收。

二、项目变动情况

与环评申报阶段对照，变动情况如下：

1. 产品方案见验收监测报告中表3-4；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情况见验收监测报告中表3-5至3-6；主要生产设各见验收监测报告中表3-7至3-8；

2. 实际厂区内不进行检疫，孵化场进行检疫，检疫废物收集存放于孵化场危废暂存库，协议见附件；供温方式由11台生物质锅炉调整为10台空气能，具体见3-3和表3-7至3-8。

其它建设内容与环评申报阶段基本一致，未发生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厂区已实行雨污分流，本项目程村养殖场、山门养殖场产生的废水为生活污水和养殖废水，养殖废水全部进入场区污水处理站预处理，生活废水经化粪池预处理，项目污水处理站处理工艺为“格栅+沉砂池+气浮+调节+一体化污水处理设备+沉淀池”，处理之后，部分用于厂区绿化，部分回用于冲洗鸡舍。

（二）废气

项目本期废气主要为养殖过程、污水处理产生的恶臭气体及锅炉燃烧废气产生的废气。其中，养殖场采取EM菌剂在源头上控制恶臭气体的产生，同时利用水帘降温除臭处理，配合绿化带吸附；项目污水处理工程所产生的大气污染物主要为恶臭气体，主要为NH₃、H₂S等。恶臭气体产生环境主要包括

格栅、沉砂池、厌氧池、污泥处置等。项目对产臭单元封闭，废水沉淀池等处喷洒除臭剂；配合绿化带吸附；山门养殖场A区配备了4台空气能供热，无废气产生；程村养殖场共配备了6台空气能供热，空气能无废气产生。经监测，项目NH₃、H₂S等恶臭污染物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标准，臭气浓度满足《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596-2001）。

（三）噪声

项目生产设备选用低噪设备，从声源上降低设备本身的噪声。其噪声源以机械噪声及空气动力性噪声为主，主要噪声源来自真空泵、风机等设备，项目采取合理布局、减震、隔音、降噪等措施减少对环境的影响。

验收监测期间，厂界噪声昼夜监测结果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要求，为达标排放。

（四）固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污泥、鸡粪及垫料出售给宣城市南阳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作为生产有机肥的原料。本项目应对养殖过程出现的正常病、死鸡选择运输到山门养殖场湿化机化制无害化处置。生活垃圾交环卫部门收集处理。

（五）辐射

不涉及。

（六）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1.环境风险防范设施

本项目2024年9月制定了安徽顺安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已报宣城市宁国市生态环境分局备案，备案编号为：341881-2024-082-L。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 环保设施处理效率

1. 废水治理设施

项目程村养殖场、山门养殖场产生的污水经化粪池和污水处理设施（“格栅+沉砂池+气浮+调节+一体化污水处理设备+沉淀池”）处理后进入厂区储水池中用于厂区绿化，不外排。

2. 废气治理设施

验收监测期间无组织 NH_3 浓度为 $0.02\text{mg}/\text{m}^3\sim 0.12\text{mg}/\text{m}^3$ ， H_2S 浓度为 $0.001\text{mg}/\text{m}^3\sim 0.012\text{mg}/\text{m}^3$ ，恶臭污染物浓度均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标准，臭气浓度 <10 ，满足《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596-2001）。

3. 厂界噪声治理设施

验收监测期间，厂界噪声昼夜监测结果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要求，为达标排放。降噪效果较好。

4. 固体废物治理设施

不涉及固体废物监测。

5. 辐射防护设施

不涉及。

(二) 污染物排放情况

1. 废水

项目程村养殖场、山门养殖场产生的污水经化粪池和污水处理设施（“格栅+沉砂池+气浮+调节+一体化污水处理设备+沉淀池”）处理后进入厂区储水池中用于厂区绿化，不外排。

2.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无组织 NH_3 浓度为 $0.02\text{mg}/\text{m}^3\sim 0.12\text{mg}/\text{m}^3$ ， H_2S 浓度为 $0.001\text{mg}/\text{m}^3\sim 0.012\text{mg}/\text{m}^3$ ，恶臭污染物浓度均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标准，臭气浓度 <10 ，满足《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596-2001）。

3.厂界噪声

厂界噪声昼夜监测结果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要求，为达标排放。

4.固体废物

不涉及固体废物监测。

5.辐射

不涉及。

6.污染物排放总量

本项目无锅炉废气产生。无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污染物排放。满足环评及批复总量烟（粉）尘为 $0.578\text{t}/\text{a}$ ， SO_2 为 $3.914\text{t}/\text{a}$ ， NO_x 为 $4.6936\text{t}/\text{a}$ 。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本项目设置 100m 的卫生防护距离。经查验，该范围内无居民居住区、医院、学校和食品加工厂等敏感环境保护目标，满足卫生防护距离要求。安徽顺安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肉鸡养殖整体改造项目做到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三同时”执行制度。验收检测期间未发生事故性排放和环保管理不善现象，效果良好。

六、验收结论

安徽顺安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肉鸡养殖整体改造项目前期环保审查、审批手续齐全。项目本期建设过程中已落实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批复要求，建成配套环保设施并同步运行，具备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验收组认为，本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

七、后续要求

1. 加强设施维护保养和鸡舍、污水处理站现场环境管理；完善固废暂存场所建设工作，适时清运并建立去向台账。

2. 确保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隔油池预处理后清掏农用；鸡舍冲洗废水经自建的污水处理站处理后用于绿化、场地洒水，不外排。

3. 提高全员环境保护意识，完善精细化环境管理工作计划及制度；定期对养殖场地面进行环境清理，持续改善环境。

八、验收人员信息

参加验收的单位及人员名单见附件签到表。

安徽顺安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0月15日